

#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甲方（采购人）：镇江市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中标供应商）：池州雅辉电子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项目（招标）编号：JSZC-321100-JSWX-G2024-002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项目名称：镇江市第一人民医院胃肠镜腹腔镜支气管镜维保服务（项目编号：JSZC-321100-JSWX-G2024-0023）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承诺，甲方向乙方购买相关服务，双方同意以下内容。

## 第一条 合同签订依据

甲方招标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和投标报价表；
- 乙方投标（服务）承诺；
- 中标通知书；
-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 第二条 合同标的及服务期限、地点

### 1、标的清单

序号	名称	型号	卡片号	数量(台/个)	服务期(年)	维保费用(元)
1	电子胃镜	GIF-H290	2950995	1	1	57000
2	电子胃镜	GIF-H290	2950990	1	1	57000
3	电子胃镜	GIF TYPE H260	2769199	1	1	53000
4	电子胃镜	GIF TYPE H260	2769214	1	1	53000
5	电子结肠镜	CF-H290I	2944085	1	1	70000
6	电子结肠镜	CF TYPE H260AI	2727026	1	1	60000
7	电子十二指肠镜	TJF TYPE 260V	2924639	1	1	60000
8	荧光电子支气管镜	BF-F260	2140776	1	1	56000

9	4K UHD 摄像主机	OTV-S400	7812350	1	1	40000
10	1200 辉度光源	CLV-S400	7812543	1	1	30000
11	4K 摄像头	CH-S400-XZ-EB	7823440	1	1	50000
12	4K 10mm, 30 度, 4K 专用光学视管	WA4KL130	799194	1	1	40000
13	4K 10mm, 30 度, 4K 专用光学视管	WA4KL130	798086	1	1	40000

2、服务期限：合同生效之日起壹年（2024 年 9 月 2 日-2025 年 9 月 1 日）

3、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第三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服务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陆拾陆万陆仟元整；（小写）¥666000.00元整；分项价款在“投标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完成招标内容及要求所提供的服务过程中涉及的所有费用。

### 第四条 付款方式

- 1、合同签订后，甲方自收到乙方有效发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10%合同款；
- 2、合同到期，付清剩余合同款。
- 3、上述款项均不另计利息。

### 第五条 服务内容

甲方院内胃镜室 7 根胃肠镜、手术室奥林巴斯 4K 腹腔镜系统以及门诊支气管镜室 1 根荧光电子支气管镜等设备的一年保修服务。

### 第六条 服务要求

- 1、所更换的零部件必须为原厂全新备件（提供原厂授权书）。
- 2、售后要求：要求设备在医疗机构有成功维修案例且无不良反应。乙方提供 7\*24 小时售后服务，须确定专人接受甲方故障申告。接到申告，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内解决问题。如果 48 小时内无法解决问题，机器送回原厂维修，15 天内修好，在返厂维修期间提供同型号备用镜。
- 3、提供年度预防性维护计划并有具体内容清单，每次保养后出具完整的保养报告及质量管理报告，且需对维修质量进行年度考核。
- 4、乙方必须提供服务期内培训方案，针对甲方的使用人员及院内维修工程师，定期进行课堂或上门式的培训服务，包括不仅限于设备使用和相应业务拓展的专业支持、相应的设备清洗保养、质控、设备管理等。培训次数不少于每年一次。

5、保证在维保期内具有经校正的所维修保养设备的专业维修工具、仪器，并提供序列号和需校正的工具仪器的校正记录文件，乙方指定工程师为甲方提供定期六个月一次巡检、一年一次的除尘清洁服务。

6、提供设备的系统软件及硬件，提供安全性改版升级和技术支持。

7、验收标准：按乙方合格证书技术资料中的精度、质量要求和双方签订的合同技术附件所规定的条款以及维修质量年度考核结果进行验收。

8、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乙方可自行前往现场查看相关情况，遵守甲方的相关要求，并不得影响甲方正常工作秩序。不得以现场情况未了解清楚为由向甲方提出费用增补或其他任何要求。

## **第七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的权利义务**

1.1 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1.2 根据合同约定按时付款。

### **2、乙方的权利义务**

2.1 乙方按照相关服务标准进行工作。乙方工作人员应遵守职业道德规范，按计划开展服务工作。

2.2 乙方承担上述保修设备责任，在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须给予明确的答复，并在 24小时内赶到现场，由经专业生产厂家认证合格的专业工程师提供快速优质的现场服务。

2.3 乙方人员在维修期间的往返费用由乙方自理。

2.4 保修期内，每次故障维修及保养事件，必须向甲方提供故障记录、保养记录、更换维修备件的数目清单并到设备部门备案登记。

2.5 乙方维修人员在维修期间必须遵守甲方在安全、防盗、停车、周围环境卫生及排放污物的有关规定，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 **第八条 甲、乙双方违约责任**

### **1、甲方违约责任**

1.1 甲方逾期支付价款，则从应付款期限届满之日起，甲方按每日逾期付款部分金额的日千分之一（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此项违约金金额不超过逾期付款总额的  %，且乙方有权在应付款期限届满之日起第 60 日停止服务，并有权解除合同。

### **2、乙方违约责任**

2.1 合同签订后，如乙方擅自中途停止或解除合同，甲方有权没收乙方交纳的履约

保证金，并归还甲方已付的全部项目款。

2.2 因为乙方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直接与间接损失，该损失赔偿额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金、甲方为解决纠纷而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费用。

## **第九条 税费**

1、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负担（免税部分除外），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2、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免税部分除外）。

##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如果双方由于不可抗拒力的任何事故（须经双方认同），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期限相当于事故影响的时间。

2、本条所述的“不可抗拒力”系指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水灾、台风、地震以及其他双方商定的事件。

3、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拒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传真通知对方，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第十一条 纠纷解决办法**

1、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甲方和乙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办法进行解决。如协商仍不能解决，则通过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2、在诉讼期间，本合同应继续执行。

## **第十二条 违约终止合同**

1、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的书面通知书。

2、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完成部分或全部服务工作；

3、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20 天内，或经甲方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

4、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

5、在甲方根据上述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后，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提供服务类似的服务，乙方应对甲方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第十三条 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甲方在任何时候书面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或将要采取的补救措施的权利。

### 第十四条 转让和分包

为保证本项目的质量，该项目不得违法转包分包。

###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经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肆份，以中文书写，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3、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需修改（指非主要合同条款）或补充合同内容，应经甲方、乙方协商，且修改及补充内容不得对本合同主要条款、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并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在合同有效期内，如果因国家、省、市有关政策发生调整时，甲乙双方应相互协商，达成一致。

5、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以下无正文）

甲方（单位盖章）：镇江市第一人民医院

单位地址：镇江市润州区电力路8号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单位盖章）：池州雅辉电子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安徽省池州市百汇物流市场5幢110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8月29日